



SAMSON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394,255	1,342,078
銷售成本		(1,254,160)	(1,200,839)
毛利		140,095	141,239
其他收益		4,077	2,585
銷售開支		(47,980)	(47,423)
行政開支		(38,301)	(36,595)
其他經營開支		(9,556)	(5,273)
經營溢利	3	48,335	54,533
財務費用		(18,797)	(22,45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42)	(34)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除稅前溢利		28,996	32,046
稅項	4	(7,822)	(5,705)
股東應佔溢利		21,174	26,341
股息	5	4,293	4,293
每股盈利	6	4.9仙	6.1仙
每股中期股息		1.0仙	1.0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固定資產	149,032	151,0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5,664	67,708
流動資產		
存貨	231,541	250,482
應收賬款、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88,144	850,444
其他投資	24,112	8,582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4,186	241,847
	1,597,983	1,351,35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35,757	240,864
信託收據貸款	537,990	546,050
稅項	13,005	6,222
銀行貸款	185,598	179,837
	1,072,350	972,973
流動資產淨值	525,633	378,38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40,329	597,103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資金來源：

股本	42,926	42,926
儲備	499,078	481,560
建議派發股息	4,293	8,585
	503,371	490,145
股東權益	546,297	533,071
銀行貸款	182,737	52,737
遞延稅項	11,295	11,925
	740,329	597,103
每股資產淨值	127仙	124仙

附註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700號「中期財務報告書的審閱」作出審閱。

本未經審核綜合簡明中期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制。

本簡明中期賬目應與二零零三年度之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編制本簡明中期賬目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賬目一致，惟本集團於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所得稅」後更改其會計政策，該項會計實務準則對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有效適用。

於過往各年度，遞延稅項按當時之稅率就應課稅溢利與會計溢利之間的時差入賬，數額以預期於可見將來須支付之負債或可收回之資產為限。

根據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遞延稅項乃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於賬目之賬面值間暫時差異作全數撥備。遞延稅項乃以結算日前制定或實質制之稅率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日後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而由此可利用暫時性差異時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惟倘撥回暫時性差異之時間可控制及暫時性差異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16-12-2003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會計政策之變動已追溯應用，為配合會計政策，所呈列之比較數字乃經重列。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及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之資產重估儲備因而分別減少9,458,000港元，為之前已確認之有關資產重估儲備之遞延稅項負債數額。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從事紙品貿易及經銷業務。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方式，本集團決定以業務分類(僅為紙品貿易及經銷)作為主要報告形式呈列，故無按業務分類呈列本期間本集團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這兩個地區經營業務。本集團期內按地區分類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851,156	958,001
中國內地	543,099	384,077
	<u>1,394,255</u>	<u>1,342,078</u>

上述按地區分類之經營溢利貢獻與正常之溢利與營業額比率並無重大出入。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乃經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		
利息收入	<u>3,147</u>	<u>2,006</u>
扣除：		
固定資產折舊	<u>5,427</u>	<u>5,416</u>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二年：16%) 提撥準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所經營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以該等國家當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6,910	5,520
中國大陸所得稅	175	185
分佔以下公司稅項：		
聯營公司		
稅項	210	—
遞延稅項	527	—
稅項支出總額	<u>7,822</u>	<u>5,705</u>

5.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二零零二年：0.01港元)	<u>4,293</u>	<u>4,293</u>

附註：

擬派之股息並無於是次簡明賬目中示作應付股息，但將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示作保留盈利分配。

6.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期內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21,174,000港元 (二零零二年：26,341,000港元) 及期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429,258,039股 (二零零二年：429,258,039股) 計算。

7.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授予四間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提供公司擔保，而該銀行信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已獲附屬公司動用906,325,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78,624,000港元)。

8. 承擔

(a) 遠期外匯合約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有購入美元之遠期外匯未平倉合約之總額為196,387,46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b) 營運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之未來最低租賃支出總額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0,750	9,43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515	12,538
	<u>19,265</u>	<u>21,972</u>

9.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信託收據貸款205,47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75,289,000港元)以及銀行貸款50,81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2,890,000港元)，乃將本集團之香港若干物業作法定押記以進行抵押。

10. 於適當情況下，比較數字已予調整，以符合本期間就呈列所作之變動。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二年：1港仙)。中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所有本公司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五或該日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5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濟概況

於回顧期內，整體經濟因受到非典型肺炎爆發的影響而無可避免地受到打擊。本港出口增長於七月至九月非典型肺炎爆發期間錄得放緩；不少商業活動亦因此而延期甚至取消。印刷及出版業之第三季度手頭訂單出現下調現象，反映其亦受到影響。至於中國內地市場方面，強勁的經濟增長有助抵消非典型肺炎的影響，並為香港經濟帶來支持。

紙品行業

於回顧期內，本港入口的紙品總數量較去年同期下跌18%，而印刷及出版業之手頭訂單總值亦受到非典型肺炎的影響，於第三季度輕微下跌2%至3%。

於回顧期內，由於紙品供應充裕，令紙品價格出現輕微下調。印刷用紙及包裝用紙於回顧期內之價格較二零零三年三月分別下跌4%及9%。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表現於回顧期內主要受到非典型肺炎的影響。儘管營商環境困難，本集團營業額仍錄得4%的輕微增長，達1,394,255,000港元；銷售量上升5%。毛利達140,095,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為21,174,000港元。毛利率則為10.05%，去年為10.50%。每股盈利達4.9港仙。

董事局議決派付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

本集團之純利表現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由於第三季度之訂單受到非典型肺炎的影響而減少。為貫徹審慎的撥備政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為庫存作出2,300,000港元之撥備，此成為本集團錄得盈利下跌的其中一個原因。

開拓中國內地市場繼續成為本集團的重點發展策略。香港仍為本集團最主要的市場，佔營業額61%。此外，本集團亦繼續成為全港最大的紙品貿易商，穩守業內先驅地位。

憑藉多年的經驗，森信紙業已成為紙品貿易業之翹楚。此外，成功收購專責造紙的新加坡上市公司United Pulp & Paper (「UPP」)亦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優勢，讓本集團能充分把握業務發展之機遇。

為加快業務發展，UPP於期內實行重組計劃。董事深信有關業務之表現將能獲得改善。

於回顧期內，中國內地市場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由去年同期28.6% 飆升至39%之歷史新高。按營業額及銷售量計算，分別較去年上升41%及36%。憑藉本集團於過去九年在中國內地市場積極發展，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業務現已覆蓋北京、上海、重慶、佛山及深圳等主要城市。

於回顧期內，按產品種類之銷售分佈維持平穩，印刷用紙約佔41%，包裝用紙則佔52%。

銷售及行政費用維持於6.19%水平，與去年所佔之比例相若。本集團亦成功把財務費用由1.67%降低至1.35%。

面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將致力提升銷售策略，藉此刺激銷售。鑑於市場需求疲弱，本集團將採取謹慎的存貨控制。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存貨週期從38天減少至36天。

集團因應市場狀況，貫徹嚴謹的信貸政策以控制呆壞賬。有見及此，本集團維持與過去六個月相若之撥備水平，此包括佔總營業額0.1%之一般撥備。

儘管受到外圍因素的影響，本集團的業務仍維持穩固。本集團於今年四月成功與12間銀行簽訂為期三年，總值260,000,000港元之循環備用貸款。是次銀行貸款籌組較原來200,000,000港元超額接近50%。此不單為本集團提供財務資源，同時亦反映本集團於金融機構界擁用良好信譽。本集團已利用有關貸款償還現有債務及作為營運資金。

前景

儘管非典型肺炎對整體經濟帶來短暫性的影響，但由於本港經濟仍將受惠於中國內地經濟，因此其長遠前景仍令人感到樂觀。此外，隨著各印刷及出版商致力提升競爭力，香港將維持其一貫優勢，繼續成為全球印刷及出版業之樞紐。更重要的是中國內地經濟仍擁有龐大的增長空間，為本集團提供更多商機，以爭取更豐盛的發展。

紙品價格將繼續反映全球紙品的供求情況，本集團預期供求情況將保持平穩。

預期中國內地將繼續成為本集團主要的增長動力。本集團計劃進一步開拓客戶基礎，以發揮其於中國內地的領先優勢。

本集團將一如既往透過嚴謹的財務管理政策，並藉以客為先，作為本集團增長的重要元素。憑藉中國內地經濟蓬勃發展，本公司董事對本集團下半年度的表現保持審慎樂觀。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380人。本集團的報酬政策主要以市場的薪金水平、集團及員工個別的表現作釐訂基準。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表現花紅、教育津貼、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認購股權計劃，以上各種獎勵均有助鼓勵表現出眾的員工。本集團亦為各職級員工定期進行培訓，包括策略制定、計劃推行、銷售及市場推廣等範疇的訓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結存及銀行結餘為254,000,000港元。為配合本集團發展所需，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回顧期內增加銀行貸款128,000,000港元至累積銀行借貸906,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資本與負債比率(按本集團總銀行貸款扣除現金結餘以本公司之股東資金計算)為1.19倍(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01倍)。此外，本集團銀行結餘及其他流動資產共1,598,000,000港元，加上可動用之銀行貸款和貿易融資額，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現時之需要。

本集團主要以美金作為國外的結算貨幣。如有需要，本集團將利用外匯合約及期權以減低匯率浮動的風險。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監控。於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報告供董事會批准前，委員會已審閱該報告。委員會乃與本集團之外部核數師一併審閱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委任期，乃須根據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委任。

在聯交所網頁刊登詳盡業績公佈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規定而載列本公司之所有資料之詳細業績公佈將於適當時候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岑傑英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於16-12-2003刊登的內容。